

证券代码：873456

证券简称：联城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规模，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拟通过拍卖出让交易方式购买位于曹妃甸新城新元道以南，通海路以西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占地面积约 160.31 亩，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 50 年，预计起拍价格人民币 2805.51 万元，具体土地面积及出让价格以最终的摘牌价和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本次拟购买的土地将用于建设办公场所及数据中心等经营性设施，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政府部门组织的“招拍挂”程序，并依据竞拍结果，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曹妃甸新城分局

住所：曹妃甸新城未来大道1号

注册地址：曹妃甸新城未来大道1号

注册资本：不适用

主营业务：不适用

控股股东：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不适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曹妃甸新城新元道以南，通海路以西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没有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和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没有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不适用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司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为准。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需要依法履行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挂牌拍卖程序。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协议，具体土地出让面积、实际成交价格、支付方式和支付进度等均以土地竞拍结果以及出让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约定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此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可以满足公司办公场所及未来发展战略需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土地使用权需通过“招拍挂”方式进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最终成交价、实际占地面积及取得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